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志清）

公司董事会、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及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积极出席公司 2017 年度相关会议，谨慎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就 2017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7 年度，本人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1、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2017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召开 7 次董事会，本人均参加了以上董事会会议。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谈论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7	6	1	0	0

2、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共列席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在股东大会会上，本人认真听取公司股东、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的意见，主动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并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相关重大事项的审批程序等事宜是否合法、合规进行监督，充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

二、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对公司 2017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对重大事项及其他相关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后，与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本人及其他全体独立董事就《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取得一定的银行授信额度，有利于促进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和新业务的快速布局实施。

2、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人及其他全体独立董事就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宜发表了专项说明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就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4、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2017 年 9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5、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就《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6、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就公司制定的《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及《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主任委员，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章要求，积极履行作为主任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业委员会委员身份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情况

2017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状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做好披露工作，保证 2017 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2、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及时了解公司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解，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出席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以上是本人在 2017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2018 年度，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_____

张志清

2018 年 4 月 13 日